

# 产品购销合同

甲方：和合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临高县临城优尚家私广场

## 第一条 合同总则

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签订本合同。

## 第二条 产品价格

### 1、产品的名称、材料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

序号	产品名称	材料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办公电脑桌 (含椅子)	实木	张	39	1680	65520
2	会议桌	板材	套	2	6500	13000
3	椅子（软）	皮木	张	20	350	7000
4	椅子	实木	张	10	160	1600
5	档案柜	铁皮	个	8	420	3360
6	塑料凳	塑料	张	660	18	11880
7	家具茶几	实木	套	1	3000	3000
合计	大写：壹拾万零伍仟叁佰陆拾圆整					105360



2、产品单价全部以人民币计算。除本协议特别说明外，单价均包括所订产品的包装费、运输费、税金等费用。

### 第三条 质量标准

1、产品质量以国家最新颁布的标准为准则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### 第四条 交货方式、地点及期限

1、交货方式：发货

2、交货地点：余岭镇政府

3、交货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2017年3月22日

### 第五条 家具售后服务

1、家具的保修由乙方负责按照厂家保修条例执行。

2、人为损坏及不可抗力（如自然灾害）所造成的家具损坏不在保修责任范围内。

3、产品保修期满后，乙方应当继续提供有偿维修、维护等售后服务。

### 第六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

1、结算方式：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

2、本合同总价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万零伍仟叁佰陆拾圆整（¥ 105360 ）。双方签订购销合同后，乙方发货到甲方验收后，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全部一次性结算给乙方；甲方在签收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给乙方全部结清。（注：财政拨款到帐日算起）

### 第七条 违约责任

1、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，经他方要求拒不改正的，他方有权解除合同，有此造成的损



失由违约方承担。

2、如由于不可抗拒原因造成合同不能顺利执行时，可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3、协议履行中，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或交由双方认可的相关部门仲裁。

第八条

1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二份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自签订起生效。



甲方：和合镇人民政府

单位（章）：

地址：

委托代理人：钟晓培

日期：2017年2月22日

乙方：临高县临城优尚家私广场


单位（章）：

地址：

委托代理人：林朝晖

日期：2017年2月22日



  
2017.2.28



# 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Hainan Zheng Kun Tendering Agent Co., Ltd.

(编号: ZK-CGZJZ2017002/1-A)

## 成交通知书

临高县临城优尚家私广场:

电脑、打印机、复印机、相机、办公桌椅等用品(二次招标) A包  
(项目编号: ZK-CGZJZ2017002/1)评标工作于2017年02月17日已结束,  
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,经过评标委员会公平、公正的  
评议,并获得业主的确认,通知如下:

1、成交供应商名称: 临高县临城优尚家私广场

成交金额: 人民币 10.536 万元

采购内容: 家具一批

交货期限: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天内交货、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

供应商地址: 临高县临城镇临美路盐业局临高分公司综合楼(一至二层)

2、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,到临高县和舍镇人民政府与  
采购人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。

海南政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17年02月17日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